

中国古代作家
研究丛书



杜甫评传

金启华 胡问涛 著

中国古代作家研究丛书

杜甫评传

金启华 胡问涛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

中国古代作家研究丛书

杜甫评传

金启华 胡问涛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西安北大街131号)

陕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西安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 插页2 字数177,000

1984年10月第1版 1984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000

统一书号: 10094·518 定价: 1.25元

引 言

杜甫生活和创作在八世纪，经历并反映了唐王朝由盛变衰的历史进程。

唐玄宗（李隆基）天宝末年，安禄山、史思明叛乱，这一场夹杂着民族矛盾的统治阶级内战，历时八载，导致了边境游牧民族统治者入侵，并造成藩镇割据的分裂局面。战乱使得人口锐减，中华民族遭到了空前的浩劫，阶级矛盾也激化了，广大人民陷于水深火热之中，“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自京赴奉先咏怀》108），“富家厨肉臭，战地骸骨白”（《驱竖子摘苍耳》623），“高马达官厌酒肉，此辈杼柚茅茨空”（《岁晏行》950），就是那“万方多难”的时代的写照。

苦难的时代，造就了杜甫，使他成为一个杰出的爱国诗人，一个卓越的政治诗人，一个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

杜甫热爱祖国，是一个杰出的爱国诗人。他的爱国主义不仅表现在对于祖国的土地、人民、历史和文化的热爱，尤其表现在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独立方面。安史乱前，他预见到社会的危机，尖锐地揭露了最高统治集团的骄奢淫逸和穷兵黩武，为国家民族的兴衰安危忧心如焚。叛乱爆发，他置妻子儿女于鄜州（陕西户县）的羌村，只身投奔唐肃宗（李亨）的行都灵武（宁夏灵武），中途被俘。陷身在沦陷的长安（陕西西安）

时，他冒着死亡的威胁，勇敢地越过叛军的封锁，到达当时的行都凤翔（陕西凤翔）去参加平叛大业。安史乱后，他反对吐蕃和回纥等族统治者的入侵，反对藩镇割据。诗人以“挺身艰难际，张目视寇仇”（《送韦评事充同谷判官》146）的爱国热情，以“济时敢爱死，寂寞壮心惊”（《岁暮》483）的献身精神，为“再光中兴业，一洗苍生忧”（《凤凰台》295）而放声高歌，为“遥拱北辰缠寇盗，欲倾东海洗乾坤”（《追嗣高蜀州人日诗》1005）而吟咏至死。他的爱国诗篇，使后代仁人志士受到很大的鼓舞。

杜甫同情人民，是一个卓越的政治诗人。按其阶级地位，他属于地主阶级的一员，但是，由于“朝扣富儿门，暮随肥马尘”（《赠韦左丞丈二十二韵》24）使他认识了统治阶级的腐朽；由于“生涯似众人”（《上韦左相二十韵》85）和“老逐众人行”（《悲秋》415），使他在经济生活上降到了统治阶级的下层；由于战乱流离和“一官废黜，万里饥驱”（《杜诗镜铨·毕沅序》），使他在思想感情上同人民发生了联系；由于“虽为尚书郎，不及村野人”（《寄薛三郎中据》750），他表示了不与统治当局同流合污而向人民接近的意愿。诚然，他没有也不可能根本改变自己的阶级立场，但却“穷年忧黎元，叹息肠内热”（《自京赴奉先咏怀》108），他始终不渝地用诗为民请命。他的诗充满了人民性和现实主义精神，有丰富而深刻的政治内容，反映了时代的要求，表达了人民的愿望：反对不义战争，要求和平生产；反对分裂割据，要求国家统一；反对超限度的压迫剥削，要求轻徭、薄赋、抑商、轻刑；反对贫富过分悬殊，要求均田、均赋、均役；反对权奸当道，要求正臣执政；反对君王昏暴，要求皇帝贤明。他的政治理想就是“致君尧舜上，再使风

俗淳”（《赠韦左丞丈二十二韵》24），就是恢复“贞观之治”、“开元之治”，就是追求“狱讼永衰息，岂惟偃甲兵！凄恻念诛求，薄敛近休明”（《同元使君春陵行》602）的政治局面。所以，他的诗充满了改革弊政、为民呼吁的内容，有时代的烙印和个性的色彩，闪烁着人道主义的光辉。

杜甫忧国伤时，是一个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在我国源远流长的诗歌史上，以屈原为代表的浪漫主义创作方法，到李白而得到光大发扬，以《风》《雅》为特征的现实主义创作方法，至杜甫而达到高峰，使唐代成为我国诗歌创作的黄金时代。他们如同两峰对峙，巍然屹立在祖国的大地；他们又象二水分流，共同滋润着诗歌的土壤。他们没有文人相轻的恶习，而有着斯文骨肉的情谊。他们生前是亲如兄弟的朋友，死后同样受到人们的崇敬。韩愈说得好：“李杜文章在，光焰万丈长。”（《调张籍》）扬杜抑李，扬李抑杜，都是错误的。应当正确地继承他们的诗歌遗产，把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都推向前进。

杜甫一生，大约写了几千首诗，现存一千四百五十余首，是一座无限丰富的宝库。

杜诗是“政治诗”。别林斯基说：“没有一个诗人能够由于自身和依赖自身而伟大，他既不能依赖自己的痛苦，也不能依赖自己的幸福；任何伟大的诗人之所以伟大，是因为他的痛苦和幸福深深植根于社会和历史的土壤里，他从而成为社会、时代、以及人类的代表和喉舌。只有渺小的诗人们才由于自身和依赖自身而喜或忧；然而，也只有他们自己才去谛听自己小鸟般的歌唱，那是社会和人类丝毫也不想理会的。”（《别林斯基论文学》26）杜诗最光辉的特点，就在于它强烈的时事性和政

治性：叙社会现实之事，抒忧国忧民之情，他确实成了“社会、时代、以及人类的代表和喉舌”。

杜诗是“图经”。从早年登泰山而感叹“岱宗夫如何？齐鲁青未了”（《望岳》1），到晚年站在岳阳楼上吟咏“吴楚东南坼，乾坤日夜浮”（《登岳阳楼》952），杜甫游历了今河南、山西、江苏、浙江、山东、河北、陕西、甘肃、四川、湖北、湖南等地，他用那生花的妙笔艺术地描绘了长安的名胜、秦川的云树、陇右的关山、成都（四川成都）的花鸟、巴蜀的山水、三峡的奇景、荆湘的风物……这一部丰富多彩的“图经”，有浓艳的油画，有明丽的水彩画，有淡雅的水墨画，充满了浓郁的诗情画意。它激发人们的高尚情操，给读者以美的享受。

杜诗是“年谱”。从“七龄思即壮，开口咏凤凰”（《壮游》696），到“他乡阅迟暮，不敢废诗篇”（《归》760），杜甫几十年如一日，把写诗当作日记，真实地、连续地、丰富地、完整地记录了诗人自己光辉的一生，从中可以看到他的生活、经历、思想、感情、人格、形象。一个出身于地主阶级的封建文人，怎样会变成忧国忧民的伟大诗人呢？马克思说：“有才智的人士总是被一条条无形的线和人民大众联系在一起的……”（《马克思恩格斯书信选集》280）阅读这部“年谱”，人们可以看到：时代怎样造就了诗人，人民怎样哺育了诗人，诗人怎样接近了人民，又是怎样反映了时代。

千余年来，杜诗向称“诗史”。晚唐孟棨《本事诗》已经指出：“杜逢禄山之难，流离陇蜀，毕陈于诗，推见至隐，殆无遗事，故当时号为诗史。”以“年谱”为线索，以“图经”为背景，以“政治诗”为主干，构成了既有文艺价值又有历史价值的一代“诗史”，这就是浦起龙所说的：“少陵之诗，一

人之性情而三朝之事会寄焉者也。”（《读杜心解·目谱》）它真实而形象地反映了唐王朝由盛变衰的历史进程，所达到的广度和深度，已成为安史之乱前后数十年阐微烛隐的一面镜子。

作为古人，杜甫有他不可避免的阶级局限性和历史局限性，他的作品，也不可避免地存在着封建性糟粕。最主要的就是：他维护皇权，具有忠君思想；认识到“盗贼本王臣”的道理，但还是反对农民起义。忠于皇帝，反对农民革命，可说是地主阶级历史人物的共性。杜甫也不例外。但是，根据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不能把这两点作为衡量历史人物和古代作品的唯一标准，而应当遵照列宁的指示：“判断历史的功绩，不是根据历史活动家没有提供现代所要求的東西，而是根据他们比他们的前辈提供了新的东西。”（《列宁全集》2卷150）杜甫所提供的“新的东西”，就是他创作的一部伟大“诗史”。

本书试图对杜甫的生平和创作进行系统的评述，以期把伟大诗人及其不朽诗篇介绍给广大读者。所引杜诗、杜文，均按《杜诗镜铨》注明页码。但引诗、引文及标点不拘于《杜诗镜铨》，择善而从。诗题的删节，从《杜诗镜铨》。

目 录

引言	(1)
第一章 少年时代	(1)
第二章 南北漫游	(8)
第三章 陆浑山庄	(15)
第四章 李杜交游	(21)
第五章 旅食京华	(28)
第六章 献赋待制	(36)
第七章 授官前后	(49)
第八章 流亡鄜州	(57)
第九章 陷身长安	(61)
第十章 投奔凤翔	(71)
第十一章 北归羌村	(76)
第十二章 重返长安	(83)
第十三章 贬滴华州	(90)
第十四章 洛阳之行	(94)
第十五章 旅居秦州	(107)
第十六章 陇蜀道上	(122)
第十七章 草堂春秋	(135)
第十八章 以诗论艺	(151)
第十九章 避难梓州	(161)

第二十章	成都幕府	(175)
第二十一章	沿江东下	(185)
第二十二章	西阁秋兴	(192)
第二十三章	灊西草堂	(207)
第二十四章	滞留荆南	(218)
第二十五章	老死孤舟	(226)
结束语		(240)

第一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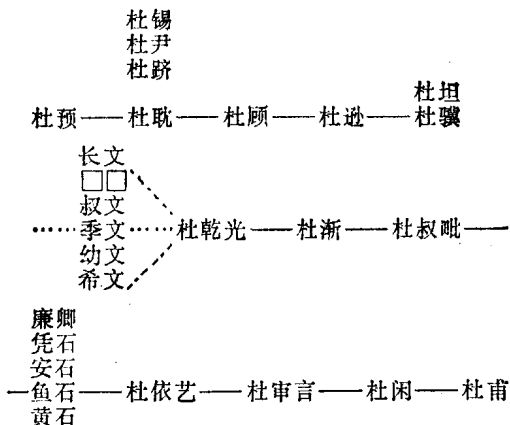
少年时代

公元七一二年，唐睿宗（李旦）先天元年，杜甫出生于河南道河南府巩县瑶湾（河南巩县南瑶湾村）。

瑶湾是一个美丽的村庄，三面为邙山嵩岭所环绕，村前有东西泗水同洛河汇流，山上的绿树掩映着水面的渔舟。村里有一座笔架山，山前有一个砚池窝。传说杜甫是天上的文星典吏，他看见笔架山可以搁笔，砚池窝可以磨墨，就下凡在山前的一孔窑洞里。这个故事，实际上反映了人民对诗人的敬爱之情。

杜甫出生在一个传统的仕宦之家，自称是晋代名将杜预的“十三叶孙”。《元和姓纂》卷六记载有杜甫的家世：“杜。襄阳。当阳侯元凯（杜预）少子耽，晋凉州刺史。生顾，西海太守。生逊，过江随元帝南迁，居襄阳，逊官至魏兴太守。生灵启、乾光。乾光孙叔毗，周峡州刺史，生廉卿、凭石、安石、鱼石、黄石。……鱼石生依艺，巩县令。依艺生审言，膳部员外。审言生闲，武功尉，奉天令。闲生甫，检校工部员外。”此书作于中唐，比较可信，但有脱文，应据《宋书·杜骥传》补正：“杜骥，字度世，京兆杜陵人也。高祖预，晋征

南将军。曾祖耽，避难河西，因仕张氏。苻坚平凉州，父祖始还关中。兄坦，颇涉史传。高祖征长安，席卷随从南还。太祖元嘉中，任遇甚厚，历后军将军，龙骧将军，青、冀二州刺史，南平王铄右将军司马。……坦长子琬，为员外散骑侍郎。……(杜骥)长子长文，早卒。第五子幼文，薄于行。……废帝深疾之。……于是自率宿卫兵诛幼文……。幼文兄叔文为长水校尉，及诸子侄在京邑方镇者并诛。唯幼文兄季文、弟希文等数人，逃亡得免。”这里所说的杜坦、杜骥随宋武帝(刘裕)南迁，以及杜家所遭到的变故，比《元和姓纂》所记杜逊随晋元帝南迁，更为可信。《周书·杜叔毗传》也说：“杜叔毗，字子弼。其先，京兆杜陵人也，徙居襄阳。祖乾光，齐司徒右长史。父渐，梁边城太守。叔毗早岁而孤，事母以孝闻。性慷慨，有志节。励精好学，尤善《左氏春秋》。”据此可知，杜乾光和杜季文、杜希文逃宋废帝之难的事件和年代当是衔接的。在杜逊和杜乾光之间，应增杜骥及其儿子两代。这样，就可以列出一个比较完善的杜甫家世表(对不能确定所出的世系，以虚线联系之)：



从杜预至杜甫共十四代，杜甫所说“十三叶孙”，是依史例不连本身计世的算法，二者是吻合的。正如诗人自称：“自先君恕、预以降，奉儒守官，未坠素业矣。”（《进雕赋表》1040）这样的“传之以仁义礼智信，列之以公侯伯子男”（《唐故万年县君京兆杜氏墓志》1112）的家世和“生常免租税，名不隶征伐”（《自京赴奉先咏怀》108）的身份，都使他的生活和思想具有地主阶级的阶级烙印。

杜甫的母亲崔氏是清河（河北清河）人氏，生他后不几年就死了。他字子美，排行第二，哥哥夭折，弟弟杜颖、杜观、杜占、杜丰以及后来嫁韦氏的妹妹，则是继母所生。由于父亲杜闲长期在外做官，杜甫很小就寄养在东都洛阳（河南洛阳）建春门仁风里二姑母家。他的姑母“万年县君”嫁河东（山西永济）裴荣期，对从小就失去生母的侄儿是很爱护的。有一年，杜甫和表兄弟都染上时疫。女巫说：靠房子东南方睡，大吉大利。于是，“万年县君”就把本来睡在东南方的亲生儿子，同侄儿调换了床位。事情十分凑巧：杜甫的病一天天好起来，表兄弟却终于死去了。后来，诗人为这个“先人后己”的姑母，写过一篇很感人的墓志。

开元五年（717）六月，巩县暴雨连月，山洪泛滥成灾。杜甫曾随亲人一度寄居离洛阳不远的偃城（河南郾城），看到了公孙大娘演出的剑器浑脱舞，这次演出给他留下了美好的记忆。

从贞观到开元，唐帝国已持续发展了将近百年，国力强盛，文化发达，交通便利，中外交流频繁。自唐太宗（李世民）以来，唐王朝在政治上奉行“中国既安，四夷自服”的方针，在文化上敢于兼收并蓄，因此，西域诸国和西方少数民族

的音乐、舞蹈大量涌入。“剑器”、“浑脱”是西域传来的两种健舞，与南朝宫廷传袭下来的“采莲曲”“后庭花”等软舞形成对比。杜甫晚年在夔州（四川奉节）回忆说：

昔有佳人公孙氏，一舞剑器动四方。观者如山色沮丧，天地为之久低昂。耀如羿射九日落，矫如群帝骖龙翔。来如雷霆收震怒，罢如江海凝清光。

《观公孙大娘弟子舞剑器行》（881）

剑光闪烁，就象神话英雄后羿受唐尧之命射落九个太阳；舞姿矫健，又象众神驾驭着神龙凌空翱翔；舞蹈象霹雳轰鸣般突然开始，舞蹈一结束便平静下来，如同江湖河海的水面闪烁着清光……形象而生动地再现了公孙大娘表演的情景。这种武舞“浏漓顿挫”，一起舞就充满战斗气氛和生命活力，当时著名的书法家张旭在邕县（河南安阳）看了公孙大娘的西河剑器舞，体会到这种健舞的神韵，草书艺术大为长进。公孙大娘的舞蹈艺术也扩大了六岁的杜甫的眼界，激发了他的想象力。

杜甫儿童时代，除学习儒家经典外，还受到家学——诗法的训练。他祖父杜审言是武则天朝的诗人，同李峤、苏味道及崔融合称“文章四友”，与稍后的沈佺期、宋之问齐名，对律诗的发展有所贡献，《守岁侍宴应制》《大酺》两诗，已完全合乎七律的格律，排律更是他的特长，《和李大夫嗣真奉使存抚河东》已长达四十韵。杜甫说：“吾祖诗冠古。”（《赠蜀僧间邱师兄》331）又曾说：“诗是吾家事。”（《宗武生日》413）他在诗书门第之中，七岁就开始作诗了：“七龄思即壮，开口咏凤凰。”（《壮游》696）在我们民族的神话传说中，凤凰是

吉祥的神鸟，诗人一生反复歌咏凤凰，把她当作光明与美好的象征。

读书学诗之外，就是练习书法：“九龄书大字，有作成一囊。”（《壮游》696）唐初的书法家虞世南是学王羲之的，杜甫小时候临摹过他的书法：“远师虞秘监。”（《赠虞十五司马》362）

洛阳离巩县不过一百多里路，杜甫少年时代有相当多时间是在东都度过的。他后来回忆说：

昔在洛阳时，亲友相追攀。送客东郊道，遨游宿南山。
《遣兴三首》（205）

洛阳是个古都，北依邙山，南对伊阙，瀍水、涧水在这里同洛水相汇，地处南北运河中点，既是交通要冲，又是军事重镇，经济上比长安更为富庶。它是唐王朝的东都，皇室及大臣中许多人都在这里建有邸宅。杜甫少年时代，它已到了极盛阶段：分宫城、皇城、外郭城，南北十五里二百八十步，东西十五里七十步，周围六十九里三百二十步，城内纵横各有十条街道，分一百零三坊，二市，每坊纵横各三百步，开有东西二门，城市建筑规模很大，处处要同长安媲美。诗人是在洛阳文化熏陶下成长起来的：

往昔十四五，出游翰墨场。斯文崔嵬徒，以我似班扬。
《壮游》（696）

他读书和写诗都很勤奋，喜欢屈原、宋玉、司马相如、扬雄、

曹植、陶渊明、谢灵运、鲍照、何逊、阴铿、庾信和初唐“四杰”（王勃、杨炯、卢照邻、骆宾王）等作家，爱读《诗经》《楚辞》《文选》等集子，把读书和写诗结合起来：“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他十四五岁时，已在洛阳文坛崭露头角。“李邕求识面，王翰愿卜邻。”（《奉赠韦左丞丈二十二韵》24）文豪李邕、诗人王翰，以及武则天大足元年（701）进士崔尚、唐中宗（李显）神龙三年（707）进士魏启心等人，都非常看重他，后二人甚至把他比作汉朝的史学家班固和文学家扬雄。这时候的诗人是：

性豪业嗜酒，嫉恶怀刚肠。脱略小时辈，结交皆老苍。
饮酣视八极，俗物多茫茫。 《壮游》（696）

他性格豪爽，壮志凌云，又嫉恶如仇，不同流俗。

他还结识了岐王李范和秘书监崔涤。李住在尚善坊，崔住在遵化里。杜甫曾去作客。因此认识了李龟年，多次听到他动人的歌声。李龟年的歌唱同公孙大娘的舞蹈一样，不但在当时为人们喜闻乐见，并且在后世为人们津津乐道，他们是极有名声的梨园人物。大历五年（770）暮春，杜甫在潭州（湖南长沙）遇见流落江南的李龟年，引起他无限的感慨，写了首优美动人的绝句：

岐王宅里寻常见，崔九堂前几度闻。正是江南好风景，
落花时节又逢君！ 《江南逢李龟年》（1017）

这首诗的主旨是写今昔盛衰的对比，含蓄无穷，感慨万千，达

到了寓情于景的妙境，正如黄生所说：“此诗与《剑器行》同意，今昔盛衰之感，言外黯然欲绝。见风韵于行间，寓感慨于字里，即使龙标（王昌龄）、供奉（李白）操笔，亦无以过。”

（《杜诗说》）

杜甫自称“少小多病，贫穷好学”（《进封西岳赋表》1065），是一个病弱的儿童。但瑶湾农村的环境有益于他的发育，他的身体也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健康起来：

忆年十五心尚孩，健如黄犊走复来。庭前八月梨枣熟，一日上树能千回。 《百忧集行》（367）

他就是以读书万卷的学识和健如黄犊的身体，进入青年时代。